

会

金

基**i**

通**风g**

讯

**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 主办**

**（总第33期）**

**2019年03月 第三期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资讯集锦***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启用工作的通知 （02）**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 关于企业扶贫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

**的公告 （06）**

***基金会动态***

**▼中社基金会参加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 （07）**

**▼中社基金会召开党支部大会及全体员工会议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

**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会议精神 （08）**

**▼中社基金会召开专项基金“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

**再动员会议精神暨进一步规范基金会管理工作会议” （09）**

**▼中社基金会开展“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

**列活动 （11）**

**▼中社基金会受邀参与安徽省民政厅扶贫“皖北行” 活动 （14）**

**▼中社基金会赵蓬奇理事长出席河北省民政厅“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

**务项目唐县启动仪式 （15）**

**▼中社基金会在密云举行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揭牌及捐赠仪式暨“新形势**

**下的社会工作与农村社区治理”主题研讨会 （16）**

**▼中社基金会助力江苏省社工协会组织部署响水3.21事故灾后援助工作 （17）**

**▼珠海市考察团考察中社“心关爱· 进百城”公益工程项目 （17）**

**▼中社基金会赵蓬奇理事长出席“心关爱·进吉林”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 （18）**

**▼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与中央电视台《心理访谈》栏目共同策划心理剧《向阳**

**而生》 （19）**

**▼中社家和基金受邀参与中国青年报 《两会青年说》 访谈节目 （20）**

**▼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参加岭南社工宣传周启动仪式并捧回殊荣 （20）**

**▼中社和悦社工· 社区基金捐赠支持广州市番禺区“五社联动”项目 （21）**

**▼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在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期间走进社区开展“好水**

**献给至亲人”公益项目 （22）**

**▼中社退役军人创就业基金“两会”期间持续开展“时代之星”军民学志愿**

**者指路服务项目 （23）**

**▼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赴周培源先生故里参访考察 （23）**

**▼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志愿者服务队成立并与石景山区多支社会工作事务**

**所进行学习交流 （24）**

***公益讲堂***

**▼民政部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周期间发布《“数”说社会工作发展》 （25）**

***资讯集锦***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启用工作的通知**

民办发〔2019〕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民政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

为营造社会工作及其人才队伍建设的良好环境，民政部在全国范围内公开征集并确定了“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以下简称“标志”，样式和应用规范见附件1），制定了《“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使用管理办法》（附件2），现就标志启用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要意义**

社会工作标志是社会工作形象的集中体现，具有标示、识别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社会工作服务场所的重要作用。发布启用统一标志，打造社会工作整体形象，是加强社会工作宣传、优化发展环境、推进品牌建设的重要举措。推广使用统一规范的标志，将有利于增强社会工作的认知度和接纳度，扩大社会工作的社会影响力，争取人民群众的支持；有利于增强社会工作从业人员使命感与责任感，形成向心力和凝聚力，提升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化与专业化水平。标志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各级民政部门应积极推动统一标志的使用。

**二、工作安排**

**（一）逐步推进。**采取以点带面、梯次推进的方式，有计划、有步骤地推动标志在社会工作领域的普遍使用。各地相关部门和提供社会工作服务的群团组织、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区服务机构、社会组织以及社会工作者，可在组织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和活动中积极使用标志。社会工作服务站点、服务中心以及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要主动悬挂使用标志。社会工作者要通过胸牌、徽章等佩戴使用标志。社会工作相关会议、办公用品、宣传材料、证书证件、媒体资料和出版物中可以使用标志。

**（二）精心组织。**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周密组织标志启用工作。结合标志“使用主体多、应用环境多、拓展转化多”的实际需求，大胆创新，广泛调动各使用主体和社会力量参与，激发社会工作领域对标志的理解与认同，发挥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聪明才智，策划实施人民群众欢迎、社会反响热烈的社会工作活动。

**（三）重视宣传。**标志的征集启用是社会工作发展中具有广泛影响的事件，各地应以此为契机，认真开展启用推广工作，努力形成新的社会工作宣传态势。应深入阐释标志内涵与艺术特色，进一步认识我国社会工作本土化发展要求，坚定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特色社会工作发展之路。应讲好社工故事，传播社工声音，凝聚、激励广大社会工作者以更加昂扬奋进的精神状态提供专业服务。应注重社工品牌建设，增强社会工作的社会共识，提升社会工作的职业地位。

**三、工作要求**

**（一）严格规范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使用管理办法》明确了标志产权、使用主体、使用范围和管理责任等内容。民政部对标志样式和应用规范进行了统一规定，凡使用标志应当符合标志的图案组成、文字字体、构图比例、颜色标准等要求，标志图形和文字不得拆分单独使用。标志若与本地区、本单位社会工作标志同时使用时，应保证标志处于主体（或优先）地位。各级民政部门应主动维护标志专用权和统一形象，积极引导各使用主体和社会各界遵守相关规范，禁止有损标志形象的行为，不得将标志应用于非法活动、营利活动、违背社会公德以及与社会工作无关的活动。

**（二）广泛动员引导。**各地要树立标志宣传意识，整合多方资源，推动标志在社会工作推进中“全过程、多方位”使用。率先在各级政府支持或组织实施的社会工作站点、服务中心和项目中启用，在各级政府组织的社会工作会议、培训和活动中运用。鼓励全国性和地方社会工作组织发挥联系广泛、服务社会的优势，面向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工作教师与在校学生使用。引导各类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站点自愿自主使用标志，逐步扩大标志启用范围。

**（三）坚持便民可及。**坚持标志使用的公益性原则，各地要通过网络、电视、报纸、杂志、“两微”等主动公开标志应用下载渠道，对任何合法合规使用行为不增设“门槛”。

各地在标志启用过程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应及时上报。

 民政部办公厅

 2019年1月30日

**附件2**

**“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使用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的使用管理，增强社会工作认知认同度，提升社会工作整体品牌形象，扩大社会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国社会工作”标志，是指由民政部发布，用于识别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社会工作服务场所以及社会工作服务和活动的标志。

标志由内含中文书写体“社”字的红心图形与“中国社会工作”中英文文字构成。标志样式见民政部发布方案。

**第三条** “中国社会工作”标志所有权属于民政部，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作为官方标志备案。

未经民政部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与该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图案作为商标注册和使用。

**第四条** “中国社会工作”标志样式与应用规范由民政部统一规定。凡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的应当符合标志的图案组成、文字字体、构图比例、颜色标准等规范要求，标志图形和文字不得拆分单独使用。

**第五条** 各级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提供社会工作服务的群团组织、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区服务机构、社会组织以及社会工作者，有权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

各使用主体在组织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和活动中，可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社会工作服务站点、服务中心应悬挂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可与本地区、本单位社会工作标志同时使用，在同时使用时，应保证“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处于主体（或优先）地位。

**第六条** “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可以应用于社会工作者胸牌、徽章、办公桌标，以及与社会工作有关的专业服务、公益活动、会议、宣传用品、证书证件、媒体资料和相关出版物等。

**第七条** “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使用管理实行分级负责制。民政部负责全国范围内“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的宣传推广并对标志管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管理。上级民政部门对下级民政部门的“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管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

**第八条** 各级民政部门和各使用主体应当定期、主动对标志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规定的使用情形，应当责令纠正。

有下列侵害“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合法权益情形之一的，应当立即停止侵害；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一）故意贬损、毁坏“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的；

（二）未按规定擅自修改、传播、制作“中国社会工作”标志的；

（三）在与社会工作无关的活动、场所中擅自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或者在物品上冒用标志的；

（四）使用“中国社会工作”标志进行营利性活动的；

（五）其他侵犯“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专用权的情形。

**第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来源：民政部官网）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

**关于企业扶贫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公告2019年第49号

为支持脱贫攻坚，现就企业扶贫捐赠支出的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公告如下：

一、自2019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含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和直属机构，用于目标脱贫地区的扶贫捐赠支出，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据实扣除。在政策执行期限内，目标脱贫地区实现脱贫的，可继续适用上述政策。

 “目标脱贫地区”包括832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新疆阿克苏地区6县1市享受片区政策）和建档立卡贫困村。

二、企业同时发生扶贫捐赠支出和其他公益性捐赠支出，在计算公益性捐赠支出年度扣除限额时，符合上述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不计算在内。

三、企业在2015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已发生的符合上述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尚未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部分，可执行上述企业所得税政策。

特此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

2019年4月2日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基金会动态***

**中社基金会参加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

为进一步动员社会组织响应党的号召，为脱贫攻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2019年3月9日，民政部召开了部分全国性社会组织参加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民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詹成付主持会议并讲话。160余家全国性社会组织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中社基金会秘书长王红卫参加会议。

会议深入学习领会了习近平总书记3月7日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甘肃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家一致表示，社会组织要听党的话、跟党走，按照总书记的要求，在脱贫攻坚中发挥重要作用。要坚定信心不动摇，现在距离2020年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只有两年时间，正是最吃劲的时候，必须坚持不懈做好工作，不获全胜、决不收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局出发，把扶贫开发工作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全面打响脱贫攻坚战。党的十九大之后，党中央又把打好脱贫攻坚战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总书记强调，今后两年脱贫攻坚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剩下的都是贫中之贫、困中之困，都是难啃的硬骨头。脱贫攻坚越到紧要关头，越要坚定必胜的信心，越要有一鼓作气的决心，尽锐出战、迎难而上，真抓实干、精准施策，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完成。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有关脱贫攻坚的最新讲话精神进一步宣示了打赢脱贫攻坚战“不获全胜、决不收兵”的决心，进一步吹响了尽锐出战、决战决胜的号令。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各社会组织都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和中央有关脱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尤其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在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发挥更大作用、作出更大贡献。

会议要求，各全国性社会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在整合力量、调动资源和专业技术等方面的特长和优势，担当实干、积极作为，形成“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没钱没力的出个好主意”这种形式多样、广泛参与的大扶贫格局。要主动对接贫困地区扶贫计划和扶贫需求，从帮助困难群众解决最直接、最现实、最紧迫的问题入手，带动社会帮扶资源向贫困地区、贫困人口精准汇聚、精准对接，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方面，在承担公共服务、提供智力支持、实施帮扶项目、协助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努力成为各级各类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标杆和表率。

会议强调，各全国性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要从落实政治责任的高度进一步重视引导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要通过思想动员、政策支持、宣传激励等多种方式，进一步调动业务主管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主动性、积极性，帮助和指导社会组织按照其宗旨和业务范围，将参与脱贫攻坚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细化落实举措，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状，促进社会组织资源供给和贫困地区扶贫需求有效、精准对接，真正为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擂鼓助威、“输送弹药”。

会议指出，民政部门特别是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推动脱贫攻坚政治责任的有效落实。一是建立完善贫困地区需求和社会组织供给之间的信息对接平台，在精准性、成效性上再下功夫，推动基层民政部门切实将贫困地区的困难和需求调查出来，将适合社会组织参与的项目和方式罗列出来，促进信息的及时共享和精准对接；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对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先进经验、先进事迹、先进人物的宣传报道，持续通过中国社会组织网进行通报表扬，适时向国务院扶贫办申请有关表彰奖励；三是持续做好社会组织登记、年检年报、评估、慈善组织认定等工作，规范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持续打击非法社会组织，坚决防止一些不法组织打着“扶贫”“慈善”等旗号坑蒙拐骗、谋取私利，为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营造良好环境。

会议还就规范社会组织特别是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问题，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风险问题，规范社会组织举办讲座、论坛、讲坛、年会、报告会、研讨会问题提出了明确要求。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召开党支部大会及全体员工会议贯彻落实**

**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会议精神**

2019年3月13日，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召开党支部大会及全体员工会议，学习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会议精神。

会议首先由秘书长王红卫传达民政部召开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的会议精神。会议重点内容为，一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3月7日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甘肃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二是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和中央有关脱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尤其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在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发挥更大作用、做出更大贡献。三是要求全国性社会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在整合力量、调动资源和专业技术等方面的特长和优势，担当实干、积极作为，形成“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没钱没力的出个好主意”这种形式多样、广泛参与的大扶贫格局。四是民政部门特别是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推动脱贫攻坚政治责任的有效落实。

理事长赵蓬奇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要高度重视，认真理解。要从政治的高度来重视本次会议的精神，要认真理解会议精神的具体内容。二是要联系实际，注重落实。要从基金会的工作实际出发，注重将会议重点提出的脱贫攻坚等工作内容和要求落在实处。三是要抓住重点，突破难点。要抓住的重点是脱贫攻坚工作，这是社会组织责无旁贷的工作重点，难点是基金会要结合自身项目的设计与开展，很好的落实。四是要居安思危，开拓创新。要具备居安思危的意识，在工作中要有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并不断学习，具备开拓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的本领。理事长最后强调，本次会议非常重要，提出的重点内容和具体要求要认真掌握，落到实处，在今天全体党员和基金会工作人员的会议后，要尽快召开全体专项基金的会议，将有关工作和要求贯彻下去，落实到位。

会议同时为全体员工印发了有关学习材料。要求全体党员及工作人员认真学习，重点领会，贯彻落实。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召开专项基金“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议精神暨进一步规范基金会管理工作会议”**

2019年4月2日，中社基金会召开专项基金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会议精神暨进一步规范基金会管理工作会议”，中社基金会理事长赵蓬奇、秘书长王红卫，基金会全体员工以及专项基金负责人参加会议。秘书长王红卫主持会议。

会议首先由秘书长王红卫传达民政部召开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的会议精神。会议重点内容为：一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3月7日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甘肃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二是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和中央有关脱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尤其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在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发挥更大作用、做出更大贡献；三是要求全国性社会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在整合力量、调动资源和专业技术等方面的特长和优势，担当实干、积极作为，形成“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没钱没力的出个好主意”这种形式多样、广泛参与的大扶贫格局；四是民政部门特别是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推动脱贫攻坚政治责任的有效落实。

为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基金会最新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严格落实民政部有关管理要求的若干规定》，王秘书长在会上结合基金会具体情况，对应会议精神进行解读。秘书长表示希望大家能够认真学习，将会议精神及内容落到实处。

会上，赵蓬奇理事长强调了本次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议的重要意义，并就如何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及提出四点要求：一是要有大局观念，高度重视，认真理解。党中央又把打好脱贫攻坚战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当前是脱贫攻坚工作的紧要关头，基金会上下要从政治的高度来重视本次会议的精神，认真理解会议精神。二是要有务实作风，联系实际，注重落实。各专项基金在策划、开展项目的时候要提高意识，联系自身工作内容，将会议的要求和内容落到实处。三是要有科学方法，抓住重点，突破难点。脱贫攻坚工作是我们责无旁贷的工作重点，在设计与开展项目时，要运用科学的方法突破脱贫攻坚与自身项目结合的难点。四是要有风险意识，居安思危，开拓创新。在工作中要有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并不断学习，开拓思路，提高工作方法。理事长再次重申加强管理的重要性，各专项基金要充分认识当前形势，理清基金会与专项基金之间的关系，注意维护基金会及基金形象，加强学习，提高政治意识，规范日常管理，严禁踩踏红线，提高项目的专业运作水平，增强筹资募资能力。

会后，基金会秘书处将把本次会议的重点内容进行整理，形成书面学习材料，下发给所有专项基金，希望大家认真学习，高度重视，贯彻落实。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开展“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

**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列活动**

为贯彻落实民政部办公厅发布的《民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高度重视，立足自身，发挥优势，广泛动员，精心策划了今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方案。活动开展情况如下：

**一、中社基金会官网联合中华社会工作网和益网延续“三网联动”模式，持续开展宣传活动。**基金会为本次联动宣传制作了可供下载的统一宣传海报，并在三个网站统一开设“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专栏，“统一宣传海报，统一网站模块，统一更新时间，统一发布内容”。内容包含“社工宣传主题”、“宣传活动掠影”、“社会工作巡礼”、“图文读懂社工”、“助力脱贫攻坚、”“社工图书展介”六部分。其中，“社工宣传主题” 板块回顾了自2014年以来我国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的宣传主题，发布了2019年主题宣传海报及基金会宣传活动方案；“宣传活动掠影”板块呈现了今年社工主题宣传活动期间，全国开展的社会工作宣传精彩活动，获得了北京、上海、天津、广东、江苏、山东、吉林、云南、河北、四川等社工协会机构的大力支持，同时，回顾了部分历年社工宣传活动的精彩瞬间，与“社工宣传主题”板块形成纵横两个维度的、全面、全局性的宣传；“社会工作巡礼”板块宣传推广了由民政部发布的“中国社会工作”标志，及《“中国社会工作”标志使用管理办法》。版块内以民政部公布的中国社会工作行业发展数据、视频和图表的形式展示了我国社会工作发展的成果，同时，还展映了全国社会工作推进会议宣传视频片《铸造——社会工作10年巡礼》；“图文读懂社工”板块介绍了社会工作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定义，并通过一系列的社工漫画普及社会工作知识；“助力脱贫攻坚”是2019年新推出的板块，版块内介绍了中社基金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大决策，参与支持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项目、基金会受邀参与的安徽省扶贫“皖北行”活动以及赵蓬奇理事长出席的河北省“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等社会工作参与脱贫攻坚领域相关工作的情况；“社工图书展介”板块推荐了部分优秀的社会工作专业书籍，覆盖多领域社会工作服务操作规范，为从事社会工作的人员提供参考指引，为社会各界人士进一步了解社会工作的提供窗口。

**二、链接多方媒体资源，创新宣传模式，扩大宣传影响力，增强社会认知度。**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与中央电视台《心理访谈》栏目共同策划制作了全国首部展现新时代心理社会工作者风采的十二集电视连续剧《向阳而生》。该剧于3月3日起，每周日22:13在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播出一集，连续播放十二周。节目播出之后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以中央电视台传播平台的优势，增强了社会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在加强社会工作宣传、提升社会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认知度方面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中社社会养老产业发展基金联合《神州养老》杂志，在社工宣传活动期间，运用“媒体矩阵”的创新宣传形式，在“今日头条”、“微博”、“微信”和“百度号”等媒体平台联合同步推出“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社工宣传专栏，宣传社会工作，特别是老年社会工作，此后将持续推出专栏，介绍社工人物和社工服务案例，在传播形式上扩大影响力，增强关注度。

**三、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助力脱贫攻坚，深入宣传。**参与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中社基金会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脱贫攻坚领域的帮扶工作，扶贫工作受到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高度肯定。在社工主题宣传活动前夕，基金会积极参与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组织的亳州市蒙城县扶贫“皖北行”活动，派员赴蒙城小辛集乡郭湖村，走访慰问贫困户并进行捐赠，调研考察当地特色产业，实地了解贫困地区现状，与当地党委、政府及民政、扶贫部门就产业扶贫与智力扶贫方面内容进行交流，并探索专业社会工作力量在扶贫工作中如何更好的发挥作用，共商助力当地脱贫攻坚的有关工作思路与建议。

在本次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期间，基金会理事长应邀参加河北省民政厅举办的“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社工服务项目保定唐县启动仪式关注农村困境老人，探索运用专业社会工作的方法在农村开展社会服务，并走访慰问当地贫困家庭。

3月21日，基金会向密云区华润希望小镇老年活动中心捐赠价值人民币近100万元的医疗康辅器材、用具和书籍杂志等。同时，该老年活动中心作为中社基金会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正式揭牌。在向农村老年人直接捐赠物资的同时，进一步探索农村社会工作在农村社区治理和老年人服务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3月13日，基金会召开党支部大会及全体员工会议，学习贯彻落实民政部“全国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再动员会”会议精神，并于4月2日召开全体专项基金工作会议，贯彻落实有关工作和要求，结合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方法，发挥社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积极作用。

**四、举办“新形势下的农村社区治理与社会工作”专题研讨会。**本次研讨会在民政部提出的“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宣传主题内容下，聚焦新形势下专业社会工作介入农村社区治理。与会专家学者围绕主题，就新形势下新农村建设和社区治理的具体方法做深入交流，并就农村社区服务中的经验与创新思路，和新形势下农村社会工作在农村社区治理和老年人服务方面如何发挥更大作用进行研讨。赵蓬奇理事长指出，我国老年人口基数大，且农村老年人口比例很高，要重视老年社工在服务中发挥的重要作用，注意探索农村特色的社会工作，更加精准有效的对接需求和问题，构建和谐良好的养老环境和氛围。

**五、充分调动和号召专项基金，以社区为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主题宣传活动。**基金会向全体专项基金发出通知，调动积极性，根据自身特点，开展相关宣传活动。其中，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关注贫困地区饮用水健康，在河北保定、四川攀枝花、湖南衡阳、山西临汾等地社区，开展“好水献给至亲人”公益项目，普及饮水安全知识，进行公益捐赠；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参加岭南社工宣传周活动，获得广东省2018年度社会工作优秀案例；中社和悦社工·社区基金向广州市番禺区“五社联动”项目进行捐赠，助力打造社区治理的“番禺模式”；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赴著名科学家、社会活动家周培源先生故里参访，并组织学习、开展慰问等活动，继承和发扬周老的爱国主义精神；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与社工服务机构开展交流活动，推动公益项目开展。中社基金会所属的，活跃在北京、保定、长春、济南、广州和深圳等地的社工·社区基金，以基金为平台，扎根社区，服务群众，使社区群众在日常接受社工服务的同时，更多更好的了解社工群体，了解社工常识，增进关系，促进和谐；充分利用社区内的宣传展板、展示窗和LED播放器等实地宣传载体，张贴和播放海报、宣传画，特别是社工标识已经正式推广使用；组织群众观看社工电影，发放社工宣传页等，加强中社基金会在今年社工宣传活动中的合力作用。

本次中社基金会开展的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列活动以“三网联动”为依托，链接多方媒体资源，创新宣传模式，利用电视、网络、报刊等媒体形式扩大宣传影响面的同时，以专业为支撑，深入基层社区，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兼具实效的宣传活动。在策划宣传活动时，注重将专业社会工作与脱贫攻坚工作相结合，发挥社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积极作用，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期间，基金会的专项基金和合作伙伴发挥了重要的力量，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效果突出，反响热烈的宣传氛围，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工作的认知度和影响力，加深了社会工作者的职业荣誉感和使命感，激励广大社会工作者在新时代背景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断学习，不断实践，为推动我国社会工作更好的发展，开启新征程，共谱新篇章。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受邀参与安徽省民政厅扶贫“皖北行”活动**

2019年3月5日，中社基金会受邀参与安徽省民政厅主办的扶贫“皖北行”活动。中社基金会副秘书长谢发全代表基金会参加本次活动并进行捐赠。

扶贫“皖北行”活动是安徽省民政厅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安徽省政府关于“四送一服”行动计划以及安徽省民政厅、安徽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动员社会组织参与扶贫开发的意见》精神，引导社会组织更好地开展精准帮扶工作，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而开展的活动。此次活动由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副局长、安徽省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副书记阚家安带队，中社基金会与安徽省8家省级社会组织共同参与。活动期间，考察组赴蒙城县小辛集乡郭湖村、李大塘村，走访慰问贫困户，调研考察当地特色产业，实地了解贫困地区现状，并与当地党委、政府及民政、扶贫部门开展座谈交流，重点就产业扶贫与智力扶贫方面内容进行交流，并探索专业社会工作力量在扶贫工作中如何更好的发挥作用，共商助力当地脱贫攻坚的有关工作思路与建议。

参与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中社基金会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脱贫攻坚领域的帮扶工作，扶贫工作受到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高度肯定。基金会将进一步贯彻落实民政部关于全国性社会组织开展扶贫帮扶的工作部署，结合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方法，主动作为服务大局，发挥社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积极作用，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赵蓬奇理事长出席河北省民政厅**

**“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唐县启动仪式**

3月7日，由河北省民政厅主管、保定市恒爱家园服务中心承接的河北省民政厅 “暖心续航”困境老人社工服务项目保定唐县启动仪式在唐县北店头乡马家佐村举行。河北省民政厅、河北省社会工作促进会、保定市民政局、唐县民政局、唐县政协、北京市仁爱慈善基金会的领导及相关爱心单位负责人和特邀嘉宾出席了活动。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理事长赵蓬奇应邀出席并做致辞。

赵蓬奇理事长在“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启动仪式上做了言简意赅的致辞。赵蓬奇理事表示，“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年人服务项目的开展不仅仅是对关爱农村困境老年人的社工服务模式的深入探索，对推动农村社会工作发展，助力提升乡村基层治理水平更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在致辞中，赵蓬奇理事长从要清晰社会工作的功能与定位、厘清社会工作的价值观和职业追求、进一步找准社会工作发展的基本路径和社会工作的主战场是在城乡社区四个方面对“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提出了要求和对策，指出农村社会工作就是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用社会工作的方法在农村所开展的专业社会服务。河北省民政厅“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就是要通过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预防和解决社会问题，增进农村老百姓福祉，提高农民的幸福指数，推动农村社会的发展。

据悉，“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是河北省民政厅助力“精准扶贫”工作和推动河北省社会工作事业的发展而开展的一个社会工作试点项目，该项目以农村为工作重点区域，以农村贫困、空巢、高龄、失能等困难老人为服务对象，为农村老人提供互助养老、健康服务、生活照顾、精神服务、权益保障、生命关怀、社区参与等方面的专业服务，提升农村社区社会组织能力和调动农村居民参与农村社区建设的积极性，从而探索可持续的农村困难老人社工服务模式。

在“暖心续航”关爱困境老人服务项目唐县启动仪式上，赵蓬奇理事长和河北省民政厅社工处庞国志处长一起为“暖心续航”社工服务项目保定唐县工作站揭牌，为“暖心续航”社工服务项目掀开了崭新的一页。之后，赵蓬奇理事长和河北省民政厅、保定市民政局、唐县民政局等单位领导一起走访慰问了马家佐村的贫困家庭，为他们送去了党和政府的温暖。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在密云举行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揭牌及捐赠仪式**

**暨“新形势下的社会工作与农村社区治理”主题研讨会**

3月21日上午，在民政部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期间，中社基金会在密云区华润希望小镇老年活动中心举行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揭牌及捐赠仪式暨“新形势下的社会工作与农村社区治理”主题研讨会。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理事长赵蓬奇、秘书长王红卫，北京市社会工作者协会会长李新京、副会长兼秘书长沈小平，阁老峪村委会支书赵宗亮等出席仪式。中社惠民健康公益基金、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中社军魂基金、《神州养老》杂志的主要负责人及代表，也一同到会。

活动中，中社基金会理事长赵蓬奇和北京市社会工作者协会会长李新京共同为“中社基金会北京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揭牌。多支专项基金向老年活动中心捐赠了老年康养设备和物资，中社基金会秘书长王红卫主持捐赠环节。此次，中社基金会向北京老年活动中心共计捐赠73万余元的各类物资。其中，中社惠民健康公益基金捐赠康养设备、中社心理援助基金捐赠微高压氧舱、中社军魂基金捐赠老年人智能云手环、《神州养老》杂志捐赠杂志，各支基金代表分别上台进行捐赠，并向互动中心的社工和老年人介绍物资的功能和使用方法。

在随后进行的“新形势下的社会工作与农村社区治理”中，赵蓬奇理事长指出，此次中社基金会与北京市社会工作者协会合作，共同支持华润希望小镇老年活动中心建立中社基金会的老年社工服务实践基地，意义重大。要从当前我国的养老形势、社会主要矛盾、社会治理形势和社会工作发展等几方面来深刻理解。我国老年人口基数大，且农村老年人口比例很高，是要特别重视服务的人群。老年人对美好生活有追求，有向往，我们就要为老年人搭场地，建平台，帮助老人们拥有更有质量的老年生活。同时，我们要重视老年社工在服务中发挥的重要作用，社工具有的专业理念和方法，要特别注意探索农村特色的社会工作，更加精准有效的对接需求和问题，构建和谐良好的养老环境和氛围。此次，华润希望小镇老年活动中心的建设，要具有长效机制，持续发挥作用，要精心设计项目，要规范运作项目，要突出农村社工的实效，从而使服务对象拥有获得感和幸福感。北京市社会工作者协会李新京会长、副会长兼秘书长沈小平、阁老峪村支书赵宗亮，也分别就新形势下新农村建设和社区治理的具体方法做深入交流，就农村社区服务中的经验与创新思路，和新形势下农村社会工作在农村社区治理和老年人服务方面如何发挥更大作用进行研讨。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助力江苏省社工协会组织部署响水3.21事故灾后援助工作**

3月21日，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一化工公司发生特大爆炸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引起社会的高度关注。3月26日，中社基金会紧急组织有关专项基金负责人召开会议，就助力江苏省社工协会开展响水爆炸事故灾后援助工作进行部署。基金会理事长赵蓬奇，秘书长王红卫，中社心关爱基金、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中社社会心理服务基金和中社惠民健康公益基金的负责人参会。

赵蓬奇理事长指出，此次爆炸事故伤亡重，影响广，引起社会各方的高度关注，中社基金会作为全国性的公益慈善组织，有责任有义务对事件做出援助的筹备工作。本次召开的会议是结合江苏省社会工作协会的有关工作要求，特别组织了心理和健康方面的专项基金共同商讨援助工作方案。一是要高度重视，积极行动。本次援助筹备工作要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配合江苏省社会工作协会做好有关响水事故的灾后援助工作；二是基金会要从社会工作灾后心理援助的角度作为服务的重点，做好开展有关灾后心理抚慰工作的准备工作；三是以中社心关爱基金开展的“心关爱 进百城”项目为主，整合多支心理及医疗健康专项基金的力量，拟在当地建立心理服务中心，为此次事故中受到影响的人群提供心理服务，将短期应急工作与长期服务结合起来；四是基金会要充分整合资源，结合当地需要，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为灾后的学校、社区和企业等提供心理服务。

与会的专项基金负责人表示，将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整合资源，调配力量，做好本次灾后援助工作。各专项基金还分别结合自身工作特点和优势，提出了具体的服务计划和意见。会后将落实相关具体工作的推进。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珠海市考察团考察中社“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项目**

2019年3月28日，珠海市政法委系统、民政局、卫健局等一行领导来到中社基金会，就“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落地珠海市进行座谈交流会。

会上，王红卫秘书长对珠海市考察团的来访表示热烈欢迎，并对珠海市政府相关部门对中社基金会及“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项目的关注表示感谢，希望双方通过本次座谈充分交流，为珠海市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提供参考，达成合作。赵蓬奇理事长向考察团介绍了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的情况及“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项目的背景。他强调中社“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紧扣党中央提出的“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精神，以健康群体为重点服务大众，以提高国民心理素质、增强国民心理健康为目标，建设标准化心理服务阵地、培养专业化心理服务人才队伍、搭建大数据心理服务平台、开展多元化心理服务活动，以期实现政府认可、行之有效、大众受益的社会心理服务模式。中社心关爱基金执行主任孙啸海向考察团介绍了“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北京站落地实施情况。北京站项目开展过程中注重工作联动、功能互补，通过打造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的示范样板，起到示范带头作用，结合不同地区具体情况推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中社心关爱基金副秘书长董倩表示，“心关爱·进百城”项目将结合实际、整合资源，积极做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的建设工作。

珠海市考察团表示珠海市心理服务工作有着良好的基础，本次考察收获很大，基金会推出的“心关爱·进百城”项目，对于推进珠海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具有很重要的意义。希望通过“心关爱·进百城”项目，与基金会开展深度合作，开展珠海特色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探索与实践，不断提升珠海市人民的心理健康水平，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推动珠海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基金会赵蓬奇理事长出席**

**“心关爱·进吉林”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

3月30日上午，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中共吉林市委宣传部和吉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组织开展的主题为“阳光心态 幸福人生”的“心关爱·进吉林”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在吉林市机关会议中心举行。此次活动由吉林麦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承办、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心关爱基金协办。吉林市相关市直部门、驻吉省属各高校和企事业单位、市（区）属中小学校以及心理学会等相关团体和高校学生代表近千人参加了活动。中社基金会赵蓬奇理事长出席活动并做了讲话。

大讲堂上，赵蓬奇理事长以“‘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助力吉林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为题，从理念、基础、保障、平台、核心、网络六方面阐述了如何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介绍了“心关爱·进百城”公益工程项目相关情况，加深了与会人员对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重大意义的认识。赵蓬奇理事长在讲话中特别强调要抓住“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制度建设、建立协调机制、倡导创新实践”四个关键环节开展工作，为吉林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开展指明了方向。赵蓬奇理事长表示，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不断提升江城人民的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认同感，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要课题。吉林市目前正在积极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市民的心理文明程度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要的内在因素。今天的“心关爱·进吉林”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就是市委市政府为广泛宣传健康意识和科普知识，惠及广大江城百姓，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所采取的一项重要举措。

据悉，此次活动是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按照《关于加强心理健康服务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印发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积极推动吉林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步伐所开展了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心关爱·进吉林”心理科普大讲堂公益活动的开展取得圆满成功。 （中社基金会公益传播部供稿）

**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与中央电视台《心理访谈》栏目**

**共同策划心理剧《向阳而生》**

根据民政部定于3月18日至24日组织开展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心理援助基金与中央电视台《心理访谈》栏目共同策划了全国首部以心理社工为背景的十二集电视连续剧在社工宣传周正式开播。

节目主要讲述了在流光溢彩的现代城市中，千万个普通家庭正在经历属于他们的悲欢离合。这里的人们也拥有着各种各样的困惑：有的是遭遇到了婚姻考验的小夫妻，有的则是孤独的空巢老人，还有迷失在繁华城市生活中的男女们……每个人都会遭遇到内心的困惑，但是却倾诉无门，幸而有一批优秀的心理社工存在。学社会心理学的凌小可大学毕业一腔热情，成熟稳重的方子哲有丰富的工作经验，他们扎根于基层，倾听邻里的困扰，并用自己的热情去温暖这些需要帮助的人们，利用自己学到的心理学知识，帮助所有困惑的人揭开内心的迷雾，让所有人真正地向阳而生，也让这座风景如画的城市，更加生机勃勃。

节目于2019年3月3日在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首播，连续播出12周，每周播出一集，每周日22:13首播次日01:22重播。 （中社心理援助基金供稿）

**中社家和基金受邀参与中国青年报《两会青年说》访谈节目**

3月10日，中社基金会副秘书长、中社家和基金副主任、“青年之声”婚恋服务委员会副主席顾秀琴代表基金会受邀参与录制第六期《两会青年说》访谈节目。本期节目聚焦青年婚恋话题，为90后“恋爱难”“结婚难”支招。

《两会青年说》是由中国青年报·中青在线和中国青年网联合出品的两会特别访谈节目，每一期会邀请各领域的青年代表人物和嘉宾做客节目现场，聚焦两会期间的热点和青年关注的热点话题，倾听他们的诉求，贴近青年受众，传递社会正能量，在中国青年网、中国青年报客户端及微信公众号播出，引起高度社会关注。

在节目中，顾秀琴副秘书长建议年轻人在择偶的时候，应该以感情为基础，两个人要一起奋斗、一起努力，不要对行业、职业有太多的偏见，并倡议社会组织要多为青年人提供交流的机会，让年轻人参与进来，同时，年轻人要有激情，要走出去寻找自己的爱情。对于当下热议的“天价彩礼”等问题，表达了自己的观点。 （中社家和基金供稿）

**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参加岭南社工宣传周启动仪式**

**并捧回殊荣**

2019年3月12日，广东省第八届“岭南社工宣传周”启动仪式暨社工服务展示会在广州举行，省委组织部、省委政法委、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信访局、省农业农村厅、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残联、广东广播电视台等单位分管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应邀出席活动。

广东省民政厅厅长、党组书记卓志强肯定了社会工作者在社会治理与社会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并指出，2019年广东省社会工作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更加高度重视社会工作的发展，强调广大社会工作者要将社会工作主动融入“健康中国”“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社会治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新需求。

启动仪式上，省民政厅对评选出的2018年度广东省社会工作优秀案例进行表彰，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张丽丽社工及李文亮社工的案例——《个案管理模式下的家暴个案介入》荣获一等奖。

该案例在全省600余社工服务案例中脱颖而出，体现了深圳社工扎实的专业服务能力。社工在服务过程中发现一位饱受家庭暴力的儿童，他的人身安全正处于一个危机状态，生命健康权得不到保障。社工对受害儿童及施暴的家长进行紧急介入，对家庭进行了系统分析后，在取得社区党委的支持下，团委、综治、民政、妇联、司法、学校、社区、民警、医院等多方力量对个案进行多方联动帮扶，有效减少了家暴行为，半年后基本杜绝了家暴行为的发生，家长开始用正面的视角赞赏与鼓励孩子，孩子的脸上的笑容也越来越多。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的工作也为帮助家庭暴力类的个案提供了可行的解决方案。

（中社阳光家庭社工·社区基金供稿）

**中社和悦社工·社区基金捐赠支持广州市番禺区“五社联动”项目**

3月20日晚，广州市番禺区社会工作联合会举行2018年工作总结会暨2019年春茗。广东省民政厅副厅长、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庄侃，广州市民政局党委委员、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王福军，广州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庞红瑶，区委书记何汝诚，区委副书记、区长陈德俊，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广杭，区政协主席戴友华，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黄卡，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覃海深，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霍阳，区委常委、区委办主任吴惠垣，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林伟长等区领导，广州市社联会、区有关职能部门领导、部分区政协委员、16个镇街分管领导、以及番禺区社联会会员单位负责人出席了活动。

活动中，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和悦社工·社区基金向“五社联动”项目捐款30万元。霍阳部长、吴惠垣常委、林伟长常委等区领导接受捐赠并对本次爱心捐款表示感谢。

本次会议，还表彰了2018年度领军人物和优秀工作者，和悦社工区域总监陈慧燕获得优秀工作者奖。

中社和悦社工·社区基金副主任、和悦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理事长李永华，在接受中央电视台采访时表示，“五社联动”公益生态圈项目是一项意义重大的利民好事，和悦社工会全力支持五社联动工作的开展，为社会组织事业和社会治理工作奋勇前进、出新出彩作贡献，打造社区治理的“番禺模式”。

（中社和悦社工·社区基金供稿）

**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在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期间走进社区**

**开展“好水献给至亲人”公益项目**

在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列活动期间，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公从3月初开始，陆续在河北保定、四川攀枝花、湖南衡阳、山西临汾等地社区开展“好水献给至亲人”公益项目，普及饮水安全知识，进行公益捐赠。

“好水献给至亲人”公益项目是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全国健康饮水普及工程”项目的子项目，通过开展“水与健康”知识讲座，建立爱心水站，免费为全国、省级劳模、英模、烈属、70岁以上老人、贫困及有伤残家庭、0-6个月以下婴幼儿捐赠健康直饮水等一系列公益活动，向社会大众宣传普及健康饮水观念，倡导珍惜、保护水资源，治理水污染，改善水环境。社区是公益项目落地的主战场，在项目开展过程中，项目工作人员及志愿者注重结合社会工作专业理念和方法，将项目开展地社区及居民最初的质疑和观望，逐步转变为欢迎和好评，多次受到开展地媒体报道，并获得各级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肯定和支持。本次基金结合中社基金会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列活动，走进多地社区举办饮水健康安全知识普及公益宣传活动，免费安装爱心水站36台，为符合条件的社区居民捐赠爱心水卡约1800张。随着项目的持续开展，基金将继续为符合条件的社区居民提供免费健康的直饮水。 （中社健康饮水工程基金供稿）

**中社退役军人创就业基金“两会”期间**

**持续开展“时代之星”军民学志愿者指路服务项目**

由中社退役军人创就业基金与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街道核桃园社区、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在朝阳区呼家楼地区共同开展的“时代之星”军民学志愿者指路服务队项目，自开展以来不论严寒酷暑坚持每周六在朝阳区东大桥地区设立的志愿服务岗开展志愿指路活动，服务需要帮助的往来行人。在今年“两会”期间，基金持续开展志愿指路活动。参与志愿服务的志愿者们有来自周边社区的大爷大妈，有丰台区职业教育中心学校的学生，也有在老队员志愿精神感染下加入指路队的新志愿者，展现了首都市民和当代大学生热心志愿服务、奉献社会的良好形象。

随着志愿活动的深入开展，指路队的服务水平、服务质量、服务效果，都越来越好，“时代之星”军民学志愿者指路服务队项目将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带领志愿者团队为首都文化添彩，为构建文明、和谐社会做出贡献。参与活动的志愿者们表示，能够参与到“时代之星”志愿活动中非常荣幸，感觉自己和“两会”的距离更近了，希望通过自己爱心温暖需要帮助的人，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实现中国梦有一分热发一分光。

志愿服务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广大志愿者奉献爱心的重要渠道。中社退役军人创就业基金希望通过开展“时代之星”军民学志愿者指路活动，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中社退役军人创就业基金供稿）

**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赴周培源先生故里参访考察**

2019年3月21-24日，在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追梦新征程，社工在行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系列活动期间，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联合周培源基金会共赴著名科学家、社会活动家、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奠基人周培源先生的故乡江苏宜兴参访考察，并组织学习、开展慰问等活动。周培源教授女儿周如玲、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陈一雄、全国政协教科文委员会原副巡视员刘静、基金工作人员张爱鑫等参与活动。

参访团一行首先来到位于宜兴市芳桥街道后村村的周培源先生故居进行参访。周培源先生故居建于清末至民国初年，是九三学社全国传统教育基地、江苏省科普教育基地。在参观学习中，参访团被周培源同志的学术成就和爱国情怀所感动，表示要继承和发扬周老的精神，在科学和平事业上做出更大的贡献。在芳桥街道后村村的走访期间，参访团慰问了被周培源先生父亲收养的孤儿后代，详细了解老人的身体状况、家庭及生产情况，鼓励他们热爱生活，自强不息，并祝愿他们身体健康。后村村村民委员会蒋锡君书记陪同参访团一行，并向参访团介绍了后村的建设情况，以及后村村的干部群众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团结奋进、攻坚克难，脱贫工作取得良好成效。陈一雄主任向后村村捐赠书法作品20余幅。

参访团一行还来到宜兴市培源实验小学进行参观。在校长的热情陪同下，参观了学校富有鲜明特色的培源楼各专用活动室。陈一雄执行主任向学生赠送书法作品，鼓励学生努力学习科学知识，积极思考，勇于创新。并向学生送出国际科学与和平周及周培源诞辰110周年邮资纪念封、邮折、画册等共计600余件。

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周期间，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还安排工作人员走访慰问了国际科学与和平周中国组委会已故的老领导，老同志的亲属，向她们送去了诚挚的问候，并赠送了慰问物品。 （中社科学和平发展基金供稿）

**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志愿者服务队成立**

**并与石景山区多支社会工作事务所进行学习交流**

为推动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项目切实落地，不断完善公益服务向纵深发展，充分发挥“文化志愿者”在文化传承中的积极作用，3月20日，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完成志愿者服务队的组建。首批志愿者成员主要为基金发起方中寰集团员工。为明确未来志愿者服务的工作方向，实现志愿服务有序管理，推动志愿者团队良性发展，当日，志愿者服务队召开首次会议。

会议首先对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做简要介绍，并对目前重点项目进行介绍。之后，围绕志愿者服务队目前的任务进行讨论。会议指出，开展志愿服务是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的重要内容，志愿者队伍是基金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未来，志愿者团队将围绕以下几点展开工作：一是切实增强责任意识，确保完成基金项目落地所需的各项工作；二是分工协调，努力提高自身服务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三是充分发挥人才资源优势，尽职履责，担当奉献。

下一步，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将继续吸收具有一定文艺技能、热心文化事业的人士充实到志愿者服务队伍中来。加强对文化志愿者骨干的培养，充分发挥管理型志愿者和志愿服务骨干的核心作用，从而打造了一支具有独立运作能力、工作协同配合和可持续发展的文化志愿者服务队伍。

志愿者服务队成立以后，与石景山区多支社会工作事务所进行了学习交流。通过交流学习，志愿者服务队吸收和借鉴事务所在活动策划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还提高了对公益的认识，拓宽了工作思路。未来将积极参与实践活动进行学习，推动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项目切实执行与落地。（中社丝路文化传承基金供稿）

***公益讲堂***

**民政部在2019年社会工作主题宣传周期间发布**

**《“数”说社会工作发展》**

**180多项法规政策**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社会工作，《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150多项法规政策对发展社会工作、发挥社会工作作用提出了明确要求。民政部单独或联合有关部门出台了25项社会工作专项政策及7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2018年，民政部联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出台了《高级社会工作师评价办法》。

**近44万名持证社会工作者**

2018年，报名参加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的人数突破40万人，较上年增长30%。目前，全国助理社会工作师和社会工作师共439266人。其中，广东持证社会工作者超过8万人，江苏超过5万人，这将超过4万人，北京、上海、山东超过2万人。

**135.2万人参加社会工作专业培训**

2018年全国有135.2万人参加社会工作专业培训，较上年增长98%。其中，浙江、河南、广东、四川培训社会工作人员超过15万人次。

**124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全国现有82所高职院校开设社会工作专科专业，348所高校设立社会工作本科专业，150所高校和研究机构开展了社会工作硕士专业教育，全国范围内共有17个社会工作方向的博士点，每年培养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近4万名。据不完全统计，2018年底，全国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数量达到124万人。

**61.12亿元社会工作资金投入**

2018年各地社会工作资金投入61.12亿元，较上年增长19.6%。其中，上海、广东资金投入超过14亿元，北京超过5亿元，天津、江苏、浙江、河南、重庆超过2亿元。

**38.3万个社会工作专业岗位**

各地累计在城乡社区、相关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开发设置了38.3万个社会工作专业岗位，较上年新增7.1万个。其中，北京、上海、广东社会工作专业岗位总量超过4万个，天津、江苏、浙江超过2万个。

**5.1万个社会工作服务站点**

各地累计在城乡社区、相关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设立了5.1万个社会工作服务站（科室、中心），较上年新增1.5万个。

**9793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各地累计在民政部门登记了9700多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其中，江苏、浙江、广东社会服务机构总量超过1000家，北京、四川超过500家。

**867家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各地共成立了34个省级、241个地市级和592各县级社会工作行业组织。

（来源：民政部官网）

**主 办：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

**主 编：赵蓬奇**

**执行主编：王红卫**

**编 辑：刘 嘉 薛洁茹**

**电 话：010-85728028 传 真：010-65516290**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家园胡同10号 邮 编：100027**

**电子邮箱：****jjh\_gycb@163.com**

**网 址：http//www.zsswdf.org**

**报 送：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工作司）、**

**民政部社管局基金会管理处、民政部社管局部管社会组织工作处**

**网 发：中国社会组织促进会、中国社会工作联合会、全国各地相关社会工作行业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相关项目督导评估专家、合作伙伴**

**“中国社会组织网”、“社工中国网”、《公益时报》、《社会与公益》杂志、“益网”**

**中社社会工作发展基金会各专项基金**